



文学院2022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

作者: 时间: 2021-09-15 点击数: 8012

根据《南京师范大学2022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和 相关文件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一、接收专业

我院2022年全日制招生专业均可接收推免生。

二、 复试

我院今年推免生复试采取网络远程面试形式，由相关学科专家组成复试小组，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专业能力和学术水平、心理健康等方面进行考核，重点突出创新能力和培养潜质的考核。

（一）复试安排如下：

我院复试名单将从校预报名系统中遴选，**请考生务必于9月22日下午4:00前在我校预报名系统中报名。**我们将电话通知入选复试的考生（电话通知时间拟定于9月23日下午或9月24日上午）。9月26日（周日）进行推免生复试，详细复试安排请到我院网站查看（9月24日公布）。

（二）复试时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以备查验：

1. 身份证（正反面）、每学期均注册的本科学生证；
2. 本科成绩单，须加盖校教务处公章；
3. 个人简历；
4. 国家大学英语四级、六级考试成绩单；
5. 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包括封面、目录、正文）；
6. 校级以上获奖证书。

三、录取

复试结束后，我院将通知复试合格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填报志愿和进行相关操作。我院将根据招生计划和推免生的复试成绩择优录取，录满为止。各专业拟录取推免生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将在学院网站公示10个工作日。拟录取名单需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备案。

四、学院支持政策

参照学校推免生招生简章里的支持政策。

五、咨询及申诉

院研究生办公室：025-83598528

院监督申诉电话：025-83598450

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25-85891893

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

2021年9月15日